

开始小型充电式电池等的分类回收

另外、可破碎的大件垃圾中「有害垃圾」的对象种类将会变更

新增

在可破碎的大件垃圾中的**危险垃圾**中新增「小型充电式电池」和「难以去除小型充电式电池的充电式家电」

近年来、全国范围内在垃圾回收以及破碎处理作业中因撞击导致充电式电池等起火的火灾事故快速增加。

为了防止火灾、安心·安全地处理废弃物、将小型充电式电池和难以去除小型充电式电池的充电式家电分类为可破碎的大件垃圾中的「危险垃圾」、个别回收。



垃圾回收车

出典：公益財団法人 日本容器包装回收再利用協会



小型充电式电池 是

小型充电式电池是通过充电可反复使用的电池、在我们日常生活使用的很多制品中都有使用。绝大多数的小型充电式电池都有回收再利用标记。



锂离子电池



镍氢电池



镍镉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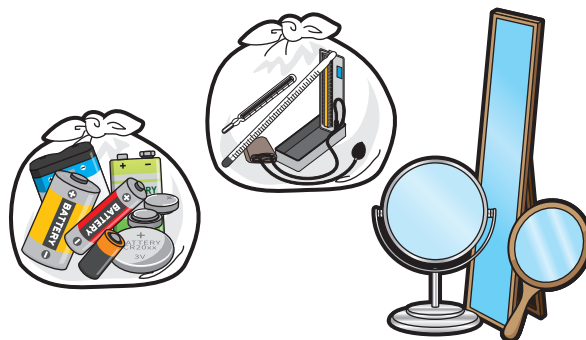
详情请参阅第2・3页

变更

可破碎的大件垃圾中的**有害垃圾**对象种类变更如下

迄今为止、一直有以疑似使用水银的废弃物为对象的、但目前也有没被认为有害性的物品、根据环境省「家庭排放含水银废弃物的分类回收指南」、变更「有害垃圾」的对象。

- 1 「有害垃圾」中去除了镜子。
→ 与其他「可破碎的大件垃圾」一起扔出来。
- 2 除了水银体温计、新增水银血压计、水银温度计为「有害垃圾」。
- 3 小型充电式电池以外的电池全部归类为「有害垃圾」。(有部分回收对象外的电池)



详情请参阅第2・3页

可破碎的大件垃圾中的 **危险垃圾** 新增小型充电式电池等、变更 **有害垃圾** 的对象种类。

变更前

2022年12月末为止

可破碎处理的大件垃圾

[可破碎的物品] [可以再利用的金属类物品] [长度2m以下的物品]



变更后

开始试行 2023年1月 正式实施 2023年4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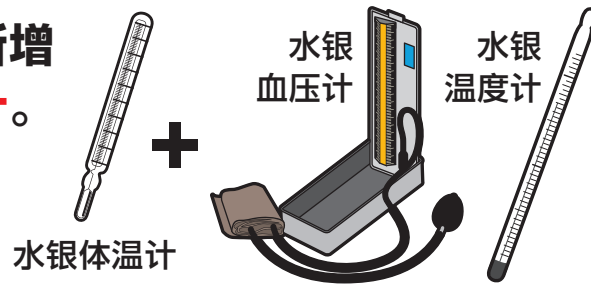
可破碎的大件垃圾

[可破碎的物品] [可以再利用的金属类物品] [长度2m以下的物品]



除了水银体温计、还要新增水银血压计、水银温度计。

※请装入透明袋中后扔出来。
※容易碎裂、碎裂后水银可能会散落或流出。请轻拿轻放小心处理以避免碎裂。



有害垃圾



危险垃圾



「小型充电式电池以外的电池类」为对象。



对象外 铅蓄电池、铅充电电池 (汽车电池等)
请直接送到综合环境中心。

新增可从家电制品主体拆卸的「小型充电式电池」。



※生产厂家的不同、回收再利用标记和位置等有所不同。另外回收再利用标记也有无色的。
※请将去除了小型充电式电池的家电制品和其他「可破碎的大件垃圾」一起扔出来。



新增「难以去除小型充电式电池的充电式家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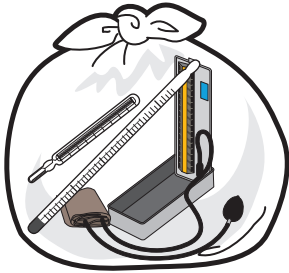
扔出方法

有害垃圾

请分别装入透明袋中后扔出来。



荧光灯管



水银体温计
水银血压计、水银温度计



小型充电式电池
以外的电池类

※荧光灯、水银体温计、水银血压计、水银温度计容易碎裂、如果碎裂、水银可能会散落或流出。请轻拿轻放小心处理避免碎裂。

扔出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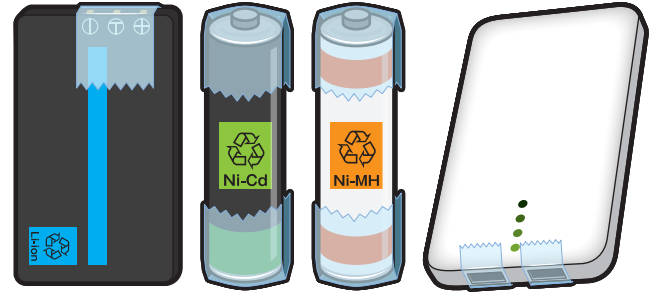
危险垃圾

- 小型充电式电池
- 难以去除小型充电式电池的充电式家电

1

用胶带包裹好「小型充电式电池」以及「充电宝」的电极部分用于绝缘。

- ※特别是由于起火的安全性高。
- ※请不要遮住回收再利用标记。



2

「小型充电式电池」和「难以去除小型充电式电池的充电式家电」装入同一透明袋中后扔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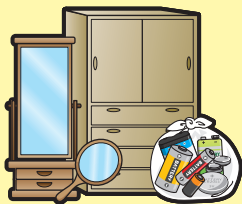


3

无法装袋的充电式家电、请在主体上贴上「Jyūdenshiki Kaden」等的贴纸后扔出来。



收集日



可破碎的大件垃圾

- A地域 每月第1、3星期三
- B地域 每月第2、4星期三

※根据月份不同、上述日程可能会有所变动。
详细情况请参照垃圾收集用日历。

问询处

Kameyama City Sōgō Kankyō Center

Sangyō-Kankyō-bu Kankyō-ka Haikibutsu Taisaku Group

〒519-0166 Kameyama-shi, Fuke-chō 442 TEL: 0595-82-8081 FAX: 0595-82-4435